



長期照護科

113年住宿機構照顧品質
獎勵計畫
各項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指標	指標說明	查核方式說明	需準備資料
1 機構災害 緊急應變 計畫(EOP) 消防委員 審查	1. 機構之災害緊急應變計畫及作業程序中，對於(1)停電、(2)旱災(含停水情境)、(3)火災、(4)風災、(5)水災(短延時強降雨)、(6)地震災害，皆訂有災害發生前之整備方法及災害應變計畫與作業程序，其中(4)、(5)、(6)應含聯外道路中斷情境。 2. 因應機構特性修訂防火及避難安全風險自主檢核計畫，每年應實施緊急災害應變演練，且依上年度演練結果每年落實修正執行並有紀錄。 3. 緊急災害應變演練應符合機構及住民特性、夜間人力等情境，作為實地演練腳本，演練過程應全盤分析、溝通及辨識機構風險，並有演練後檢討與風險註記，轉化為工作人員之風險教育，做為機構日常管理及災害風險演練常模。	1. 書面審查(第一階段) 2. 訪談	書面資料 1. 緊急災害應變計畫。 2. 防火及避難安全風險自主檢核計畫。 3. 112年及113年演練紀錄、檢討及改善資料 訪談 1. 依委員審查意見之補正資料。 2. 訪談防火管理人員及進階照服員。 *訪談行程如簡報P.13-16

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指標	指標說明	查核方式說明	需準備資料
1 機構災害 緊急應變 計畫(EOP) 消防委員 審查	4. 熟悉正確使用119火災通報裝置，並將自動撒水設備之功能納入機構災害緊急應變計畫，俾符合機構現況。另於辦理消防演練時能夠落實使用。 5. 機構如聘用參加本部「住宿式機構照顧服務員進階培訓獎勵計畫」之進階住宿機構照服員，應輔助住宿機構內之防火管理人工作及協助緊急應變工作，並輔導住宿機構其他照服員落實防火及緊急應變工作(若機構未聘用進階住宿機構照服員，本項免評)。	1. 書面審查 (第一階段) 2. 訪談	書面資料 1. 緊急災害應變計畫。 2. 防火及避難安全風險自主檢核計畫。 3. 112年及113年演練紀錄、檢討及改善資料 訪談 1. 依委員審查意見之補正資料。 2. 訪談防火管理人員及進階照服員。 *訪談行程如簡報P.13-16

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指標	指標說明	查核方式說明	需準備資料
2 個別化支持計畫(下稱ISP) 照護委員 審查	1. 機構設有「提升自主照顧能力支援工作小組」，以個案為中心，辦理三方共識會談，與服務對象及家屬共同研商擬定ISP，並留有紀錄。 2. 工作流程(含護理人員、本國及外國籍照顧服務員、社會工作人員等)訂有協助及鼓勵服務對象增進自我照顧能力之辦法或策略，並納入支持自主生活能力之照顧精神。 3. 落實增加服務對象自我照顧能力及提升照顧品質之措施，例如提供服務對象最少必要之協助、鼓勵服務對象自己照顧自己，如自己吃飯、坐姿訓練自行移動、自行如廁、減少約束等，確實執行並有紀錄。 4. 對有復能潛能之服務對象設有返家計畫，確實執行並有紀錄(排除個人照顧安排意願，或經社工評估，家庭支持系統無法照顧之服務對象)。	1. 書面審查(第一階段) 2. 實地查看 3. 訪談至少3位住民	書面資料 1. 「提升自主照顧能力支援工作小組」之會談紀錄3位。 2. 護理人員、照服員、社工之工作流程。 3. 3位住民之ISP執行紀錄(盡量提供不同類型) 4. 3位復能潛能住民之返家計畫及執行紀錄。 5. 成果發表會辦理紀錄(含照片) 實地查看 1. 訪談住民 2. 訪談工作人員。

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指標		指標說明	查核方式說明	需準備資料
2	個別化支持計畫(下稱ISP) 照護委員 審查	5. 辦理年度成果發表會，以至少一案為例，向機構內工作人員分享執行成效，得聯合其他機構共同辦理。 6. 自114年起，將調整增加工作小組組成專業別，除護理人員、社工人員、照顧服務人員外，應有其他醫事人員共同協助擬定ISP。	1. 書面審查(第一階段) 2. 實地查看 3. 訪談至少3位住民	書面資料 1. 「提升自主照顧能力支援工作小組」之會談紀錄3位。 2. 護理人員、照服員、社工之工作流程。 3. 3位住民之ISP執行紀錄(盡量提供不同類型) 4. 3位復能潛能住民之返家計畫及執行紀錄。 5. 成果發表會辦理紀錄(含照片) 實地查看 1. 訪談住民 2. 訪談工作人員。

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指標		指標說明	查核方式說明	需準備資料
3	建構照顧資訊系統 本局審查	1. 鼓勵機構依本部公告之資料格式及交換頻率自行建置、租用或使用本部資訊系統紀錄照顧相關資訊，減少工作人員書面謄寫資料，並配合於本部指定系統自行登打或介接資料至本計畫指定系統資料欄位(如機構基本資料、服務人員名冊、住民資訊等)，且應配合本部調整欄位需求。 2. 依本部指定頻率上傳資料並定期進行系統資訊維護，以達資料正確性。	書面審查 (第二階段)	書面資料 1. 當時住民清冊。 2. 3位住民之「長照機構暨長照人員管理資訊系統」登打紀錄畫面。

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指標	指標說明	查核方式說明	需準備資料
4	智慧輔助 照顧科技 應用 照護委員 審查	【4.1】行動感知智慧輔助科技。 【4.2】移動支援智慧輔助科技。 【4.3】照護支援智慧輔助科技。 【4.4】排泄支援智慧輔助科技。 【4.5】入浴支援智慧輔助科技。	實地查看	實地查看 1. 設備之教育訓練紀錄。 2. 抽檢1位本國籍及1位外國籍照服員實際操作設備。 3. 檢視設備檢測之相關數據資料專業人員評估紀錄、意外事件紀錄單、住民服務紀錄等。

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指標	指標說明	查核方式說明	需準備資料
5	強化人員管理 行政委員審查	【5.1】優化工作人員設置情形：照顧服務人員設置及資格符合相關法規，且本國籍服務人員人數大於外籍服務人員。本國籍服務人員包含專任護理人員及專任照顧服務人員等可提供直接照顧服務之人員(不包括行政、社工人員)；外籍照顧服務人員係指依「就業服務法第46條第1項第9款」受聘之機構看護工。 【5.2】工作人員相關制度訂定及執行情形： 1. 訂定工作手冊，且落實定期因應機構需求修正，內容應明列機構組織架構、各單位及人員業務執掌、重要工作流程、緊急事件求助與通報等聯繫窗口、電話等資料，以及住民及家屬防火衛教、針對吸菸及情緒不穩住民之防範措施、危險物品保管安全之定期查檢。	書面審查 (第一、二階段) 實地查看 書面資料 (第一階段)【5.2】及【5.3】 1. 工作手冊及權益相關制度資料 2. 外籍看護工食宿規劃資料及外籍看護工繼續教育紀錄。 3. 113年新進之本國籍照服員薪資資料，及晉升久任制度相關資料。 4. 人事規章(含工作人員年資及績效考核制度) (第二階段)【5.1】 9月、10月、11月護理人員及照顧服務員班表 *請確認班表上護理人員皆執登於醫事管理系統，照服員登錄於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 實地查看

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指標	指標說明	查核方式說明	需準備資料
5	強化人員 管理 行政委員審查	【5.2】工作人員相關制度訂定及執行情形： 2. 訂定工作人員權益相關制度，應包括以下項目：工作人員差假制度、教育訓練、薪資給付制度、退休撫恤制度、申訴制度、考核獎勵制度、勞健保之辦理及身心健康維護措施等，確實依據制度執行，並有佐證資料。 3. 機構對於外籍看護工有食宿之規劃（失智型專責機構免評），且應提供外籍看護工每年20小時之繼續教育課程（含至少 4 小時消防安全、緊急應變、感染管制、性別敏感度課程），完訓率應達 100%，訓練方式除自行辦訓外，得結合其他機構共同辦理。	書面審查 （第一、二階段） 實地查看 *	書面資料 （第一階段）【5.2】及【5.3】 1. 工作手冊及權益相關制度資料 2. 外籍看護工食宿規劃資料及外籍看護工繼續教育紀錄。 3. 113年新進之本國籍照服員薪資資料，及晉升久任制度相關資料。 4. 人事規章（含工作人員年資及績效考核制度） （第二階段）【5.1】 9月、10月、11月護理人員及照顧服務員班表 *請確認班表上護理人員皆執登於醫事管理系統，照服員登錄於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 實地查看

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指標	指標說明	查核方式說明	需準備資料
5	強化人員 管理 行政委員審查	*【5.2.3】備註： 按衛生福利部113年11月29日公告之「住宿機構照顧品質獎勵計畫問答集」，本項20小時繼續教育積分皆需取得積分，且消防安全緊急應變、感染管制、性別敏感度之課程時數，其長照人員繼續教育積分合計需大於等於4點且每項不得為0。 【5.3】新進本國籍專任照顧服務人員(含照顧服務員或生活服務員)固定薪資不得低於3萬元，機構並應訂定工作人員薪資晉階久任制度，依工作人員年資及績效辦理晉階考核，將薪資及考核規定納入人事規章。 *【5.3】備註： 按衛生福利部113年11月29日公告之「住宿機構照顧品質獎勵計畫問答集」，僅限當年度有新進人員之機構符合獎勵標準，若當年度無新進本國籍專任照顧服務人員，則不予獎勵。	書面審查 (第一、二階段) 實地查看 書面資料 (第一階段)【5.2】及【5.3】 1. 工作手冊及權益相關制度資料 2. 外籍看護工食宿規劃資料及外籍看護工繼續教育紀錄。 3. 113年新進之本國籍照服員薪資資料，及晉升久任制度相關資料。 4. 人事規章(含工作人員年資及績效考核制度) (第二階段)【5.1】 9月、10月、11月護理人員及照顧服務員班表。 *請確認班表上護理人員皆執登於醫事管理系統，照服員登錄於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 實地查看

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指標		指標說明	查核方式說明	需準備資料
6	加強專業 知能 本局審查	1. 機構工作人員(直接提供服務之人員)應完成相關繼續教育訓練，課程需取得長照人員繼續教育積分認證(本指標教育訓練僅採計112年之後訓練課程) 2. 113年度:至少60%人員完訓。 【6.1】服務對象權益維護(含老人保護身心障礙者保護或愛滋病患相關照護)課程。 【6.2】吞嚥及進食照顧技巧 【6.3】口腔保健教育訓練	書面審查 (第二階段)	書面資料 (第二階段) 1. 113年10月31日工作人員名冊。 2. 112年1月1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工作人員取得積分之上課證明。 *114年1月13至1月17日上傳佐證資料。

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指標	指標說明	查核方式說明	需準備資料
7	維護服務對象權益 行政委員 審查	1. 主動增能服務對象對自己權益的認識 2. 鼓勵服務對象表達自我權益事項，機構設有相關處理機制，且有受理及採納服務對象意見之具體事實。 3. 設有保護服務對象隱私機制，如提供服務對象使用資訊工具時可提供保護隱私之具體措施。 4. 支持服務對象於居住空間擺設及日常生活能依自己的選擇，有具體事實。 5. 活動設計多元，尊重服務對象活動的選擇，並提供適當支持，有具體事實	書面審查 (第一階段) 實地查看	書面資料 1. 支持服務對象參與決策之項目方式、準則資料。 2. 服務對象參與自身有關事項之相關證明文件。 3. 活動設計多元、支持服務對象於居住空間擺設及日常生活能依自己的選擇之相關證明資料 實地查看

指標查核方式說明

查核方式	指標1	指標2	指標3.1		指標4					指標5			指標6			指標7
			指標3.1	指標3.2	指標4.1	指標4.2	指標4.3	指標4.4	指標4.5	指標5.1	指標5.2	指標5.3	指標6.1	指標6.2	指標6.3	
書面/系統審查			○	○						○			○	○	○	
先書面後實地	訪談	V									V	V				V
實地					V	V	V	V	V							

備註：V為委員查核、○為本局就書面資料及系統查核
橘底為第一階段書面審查，藍底為第二階段書面審查

指標1現場訪談行程

113年照顧品質獎勵計畫消防指標審查行程				
序號	日期	地點	場次	機構名稱
1	1月2日	綜合會議廳 303會議室	第一場 (9:00-9:55)	仁義護理之家
2			第二場 (10:00-10:55)	聯庚護理之家
3			第三場 (11:00-11:55)	大慶護理之家
4			第四場 (13:00-13:55)	佳恩長照社團法人附設桃園市私立平鎮佳醫住宿長照機構
5			第五場 (14:00-14:55)	揚明護理之家
6			第六場 (15:00-15:55)	承恩護理之家
7	1月3日	綜合會議廳 303會議室	第一場 (9:00-9:55)	國軍桃園總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8			第二場 (10:00-10:55)	桃園市私立元福護理之家
9			第三場 (11:00-11:55)	桃園市私立龍祥護理之家
10			第四場 (13:00-13:55)	天成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11			第五場 (14:00-14:55)	松園長照社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松園住宿長照機構
12			第六場 (15:00-15:55)	佳恩長照社團法人私立楊梅佳醫住宿長照機構

*機構出席人員：機構負責人、防火管理人、進階照服員(若無則免)

指標1現場訪談行程

113年照顧品質獎勵計畫消防指標審查行程				
序號	日期	地點	場次	機構名稱
13	1月7日	綜合會議廳 303會議室	第一場 (9:00-9:55)	大園敏盛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14			第二場 (10:00-10:55)	金色年代長照社團法人附設桃園市私立金色年華綜合長照機構
15			第三場 (11:00-11:55)	中敏護理之家
16			第四場 (13:00-13:55)	陽明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17			第五場 (14:00-14:55)	喜福美護理之家
18			第六場 (15:00-15:55)	懷寧護理之家
19	1月9日	綜合會議廳 303會議室	第一場 (9:00-9:55)	楓樹護理之家
20			第二場 (10:00-10:55)	至善天下護理之家
21			第三場 (11:00-11:55)	松林護理之家
22			第四場 (13:00-13:55)	健亞護理之家
23			第五場 (14:00-14:55)	南雅護理之家
24			第六場 (15:00-15:55)	旭登護理之家

*機構出席人員：機構負責人、防火管理人、進階照服員(若無則免)

指標1現場訪談行程

113年照顧品質獎勵計畫消防指標審查行程				
序號	日期	地點	場次	機構名稱
25	1月14日	綜合會議廳 104會議室	第一場 (9:00-9:55)	和頌長照社團法人附設桃園市私立和頌住宿長照機構
26			第二場 (10:00-10:55)	寶之林長照社團法人附設桃園市私立寶之林住宿長照機構
27			第三場 (11:00-11:55)	祐康護理之家
28			第四場 (13:00-13:55)	智化護理之家
31	1月20日	綜合會議廳 104會議室	第一場 (9:00-9:55)	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附設護理之家
32			第二場 (10:00-10:55)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附設長青護理之家
33			第三場 (11:00-11:55)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附設桃園長庚護理之家
34			第四場 (13:00-13:55)	金色年代長照社團法人附設桃園市私立金色時代住宿長照機構
35			第五場 (14:00-14:55)	御禾園護理之家

*機構出席人員：機構負責人、防火管理人、進階照服員(若無則免)

指標1現場訪談行程

113年照顧品質獎勵計畫消防指標審查行程				
序號	日期	地點	場次	機構名稱
37	1月21日	綜合會議廳 104會議室	第一場 (9:00-9:55)	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附設長青園護理之家
38			第二場 (10:00-10:55)	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附設松柏園護理之家
39			第三場 (11:00-11:55)	恩典護理之家

*機構出席人員：機構負責人、防火管理人、進階照服員(若無則免)

指標2、4、5、7實地查核行程

113年照顧品質獎勵計畫照護指標實地訪查核行程表			
序號	日期	時間	機構名稱
1	1月7日	10:00-12:00	和頌長照社團法人附設桃園市私立和頌住宿長照機構
		13:00-15:00	寶之林長照社團法人附設桃園市私立寶之林住宿長照機構
2	1月16日	10:00-12:00	仁義護理之家
		13:00-15:00	聯庚護理之家
		15:00-17:00	大慶護理之家
3	1月16日	10:00-12:00	佳恩長照社團法人附設桃園市私立平鎮佳醫住宿長照機構
		13:00-15:00	揚明護理之家
		15:00-17:00	承恩護理之家
4	1月17日	10:00-12:00	健亞護理之家
		13:00-15:00	南雅護理之家
		15:00-17:00	旭登護理之家
5	1月22日	10:00-12:00	國軍桃園總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13:00-15:00	桃園市私立元福護理之家
		15:00-17:00	桃園市私立龍祥護理之家
6	1月23日	10:00-12:00	天成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13:00-15:00	松園長照社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松園住宿長照機構
		15:00-17:00	佳恩長照社團法人私立楊梅佳醫住宿長照機構
7	2月7日	10:00-12:00	大園敏盛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13:00-15:00	金色年代長照社團法人附設桃園市私立金色年華綜合長照機構
		15:00-17:00	中敏護理之家
8	2月10日	10:00-12:00	陽明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13:00-15:00	喜福美護理之家
		15:00-17:00	懷寧護理之家

指標2、4、5、7實地查核行程

113年照顧品質獎勵計畫照護指標實地訪查核行程表			
序號	日期	時間	機構名稱
9	2月18日	10:00-12:00	楓樹護理之家
		13:00-15:00	至善天下護理之家
		15:00-17:00	松林護理之家
10	2月18日	10:00-12:00	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附設護理之家
		13:00-15:00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附設長青護理之家
		15:00-17:00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附設桃園長庚護理之家
11	2月21日	10:00-12:00	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附設長青園護理之家
		13:00-15:00	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附設松柏園護理之家
		15:00-17:00	恩典護理之家
12	2月25日	10:00-12:00	祐康護理之家
		13:00-15:00	智化護理之家
13	2月25日	10:00-12:00	金色年代長照社團法人附設桃園市私立金色時代住宿長照機構
		13:00-15:00	御禾園護理之家

住宿機構照顧品質獎勵計畫



業務窗口

桃園市衛生局 長期照護科

聯絡電話：(03) 334-0935 分機2746陳小姐

電子郵件：10058220@mail.tycg.gov.tw

